

#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2117/01-02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2/BC/21/00

## 《2001年鍋爐及壓力容器(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期：2002年5月8日(星期三)  
時間：上午8時30分  
地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B

出席委員：何秀蘭議員(主席)  
吳靄儀議員  
鄭家富議員  
李鳳英議員, JP  
梁富華議員, MH, JP  
余若薇議員, SC, JP

缺席委員：李卓人議員  
曾鈺成議員, JP  
劉漢銓議員, GBS, JP  
陳偉業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教育統籌局副局長  
祝建勳先生  
  
勞工處副處長  
丁福祥先生  
  
勞工處助理處長  
麥鴻驥先生  
  
勞工處高級分區職業安全主任  
梁玉強先生  
  
政府律師  
張美寶女士

列席秘書：總主任(2)5  
李蔡若蓮女士

**列席職員** : 助理法律顧問3  
馮秀娟小姐  
  
高級主任(2)2  
麥麗嫻女士

---

## **I. 確認通過會議紀要**

(立法會CB(2)1743/01-02號文件)

2002年4月15日會議的紀要獲確認通過。

## **II. 政府當局就尚待處理的事項所作的回應**

[立法會CB(2)1773/01-02(01)及LS89/01-02號文件]

有關條例草案擬議第6(8)條的立法事宜

2. 法案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3. 法案委員會察悉助理法律顧問3就“判斷某份法定文書是否附屬法例的準則”擬備的資料文件。
4. 因應主席所提建議，法案委員會同意，有關判斷某份法定文書是否附屬法例所涉政府政策的立法事宜，應轉交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考慮。該事務委員會的主席吳靄儀議員表示，她會就如何跟進此問題徵詢事務委員會的意見。

政府當局提出的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擬稿

5. 法案委員會贊同政府當局擬就新訂第6(7)及(8)條提出的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擬稿。

## **III. 其他事項**

6. 法案委員會同意於2002年5月17日向內務委員會匯報商議結果。政府當局稍後會告知法案委員會，將於何時恢復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
7.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8時45分結束。

議會事務部2  
立法會秘書處  
2002年5月30日

《2001年鍋爐及壓力容器(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會議過程

日期：2002年5月8日(星期三)

時間：上午8時30分

地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B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000000-000138	主席	確認通過會議紀要	
000138-000510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就尚待處理的兩項事宜所作的回應，以及條例草案擬議第6(8)條 [立法會CB(2)1773/01-02(01)號文件]	
000510-000706	主席 吳靄儀議員	有關判斷某份法定文書是否附屬法例所涉政府政策的立法事宜	<b>秘書須將此事轉交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考慮</b>
000706-001030	主席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提出的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擬稿 [立法會CB(2)1773/01-02(01)號文件附錄及立法會CB(2)1833/01-02(01)號文件]	
001030-001142	政府當局 主席	向內務委員會提交報告及恢復條例草案二讀辯論的日期	<b>政府當局須告知法案委員會，將於何時恢復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b>

備註：上述會議過程的錄音紀錄存放在立法會圖書館

立法會秘書處

2002年5月30日